

股票简称：TCL 科技
债券简称：24TCLK1
债券简称：24TCLK2
债券简称：24TCLK3
债券简称：24TCLK4

股票代码：000100.SZ
债券代码：148600.SZ
债券代码：148683.SZ
债券代码：148803.SZ
债券代码：148804.SZ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年度）

发行人

TCL

（广东省惠州仲恺高新区惠风三路 17 号 TCL 科技大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5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 科技”、“发行人”或“公司”）对外披露的《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中的“报告期”是指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6
第三节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8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1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5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6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7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8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0
第十一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21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2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3
第十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事项	24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TCL Technology Group Corporation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存续的由中信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
债券简称	24TCLK1
债券代码	148600.SZ
起息日	2024 年 2 月 1 日
到期日	2026 年 2 月 1 日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亿元)	15.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64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深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 24TCLK1 不涉及触发或执行选择权条款
行权日(如有)	2025 年 2 月 5 日(2025 年 2 月 1 日为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
债券简称	24TCLK2
债券代码	148683.SZ
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11 日
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11 日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亿元)	15.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69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深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24TCLK2 不涉及触发或执行选择权条款
行权日(如有)	2027年4月11日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三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4TCLK3
债券代码	148803.SZ
起息日	2024年7月8日
到期日	2029年7月8日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亿元)	1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29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深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24TCLK3 不涉及触发或执行选择权条款
行权日(如有)	2027年7月8日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三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4TCLK4
债券代码	148804.SZ
起息日	2024年7月8日
到期日	2029年7月8日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亿元)	10.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46%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深交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如有）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按月定期全面排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了 2 项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债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监管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及时开展督导工作，督促发行人就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就发行人董事和监事变更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监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就发行人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三、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持续监测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债券偿付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监管规定或者协议约

定，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研判信用风险影响程度，了解发行人的偿付意愿，核实偿付资金筹措、归集情况，评估相关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或者风险应对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四、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4TCLK1、24TCLK2、24TCLK3 和 24TCLK4 无增信措施。

五、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按照监管要求和协议约定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和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24TCLK1、24TCLK2、24TCLK3 和 24TCLK4 涉及募集资金使用，且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 24TCLK1、24TCLK2、24TCLK3 和 24TCLK4 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4TCLK1、24TCLK2、24TCLK3 和 24TCLK4 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七、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24TCLK1、24TCLK2、24TCLK3、24TCLK4 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

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管理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一) 发行人业务情况及经营模式

发行人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半导体、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新型光电、液晶显示器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创业投资业务及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发起创业投资机构与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不动产租赁，提供信息系统服务，提供会务服务，提供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和电子产品技术开发服务，软件产品的开发及销售，专利转让，代理报关服务，提供顾问服务，支付结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聚焦半导体显示业务、新能源光伏及其他硅材料业务的核心主业发展，致力实现全球领先的战略目标。

目前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半导体显示业务、新能源光伏及其他硅材料业务、分销业务等主要产业板块。作为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半导体显示业务的经营主体主要为 TCL 华星；新能源光伏及其他硅材料业务的经营主体主要为 TCL 中环；分销业务的经营主体主要为翰林汇。此外，发行人产业金融及投资业务主要经营主体为 TCL 财务公司和 TCL 创投，其中 TCL 财务公司是经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主要负责集团内部资金结算等管理；TCL 创投主要围绕产业链上下游进行对外投资。

(二) 发行人所处的行业情况

1. 半导体显示行业

2024 年，全球 LCD 电视零售需求保持平稳，海外体育赛事、中国“家电以旧换新”政策推动大尺寸化进程加速，电视平均尺寸同比提升约 1 吋，面板需求面积持续增长。供给侧落后产能的有序退出进一步优化行业竞争格局，供需关系趋于均衡，行业保持良性健康发展。电视面板价格经过上半年温和上涨、三季度小幅回调、至年底企稳，产线稼动率及全年均价继续同比上升。

2. 新能源光伏及其他硅材料行业

2024年，全球光伏终端装机保持增长，但主产业链各环节产能集中释放，产品价格持续下降，全行业亏损。至第四季度，行业各环节推动并践行行业自律，改善产业竞争格局，产业链价格企稳。行业逐步由粗放式规模竞争转向经营质量、效率、技术及渠道的竞争，对企业的管理效率、技术创新能力、产品及渠道能力提出全面考验。

(三)经营业绩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4年				2023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半导体显示	10,425,450	8,428,959	19.15	63.25	8,365,474	7,209,522	13.82	47.98
新能源光伏及其他硅材料业务	2,841,850	3,099,932	-9.08	17.24	5,914,646	4,717,053	20.25	33.92
分销业务	3,146,520	3,036,196	3.51	19.09	3,010,953	2,894,939	3.85	17.27
其他及抵消	68,463	7,157	不适用	0.42	145,592	55,245	不适用	0.83
合计	16,482,283	14,572,244	11.59	100.00	17,436,666	14,876,760	14.68	100.00

2024年度，发行人主要业务中，新能源光伏全球装机量保持增长，但中国产业链各环节竞争加剧，市场供需错配，全行业亏损。TCL中环的光伏业务受行业周期下行等的影响，经营业绩有所恶化。发行人正在努力转变经营理念、优化组织流程、推进业务变革、重塑核心能力。

二、发行人2024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37,825,191.60	38,285,908.60	-1.20	-
2	总负债	24,554,817.20	23,759,311.30	3.35	-
3	净资产	13,270,374.40	14,526,597.30	-8.65	-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16,760.90	5,292,186.60	0.46	-
5	资产负债率 (%)	64.92	62.06	2.86	-
6	流动比率	0.86	1.03	-16.50	-
7	速动比率	0.61	0.75	-18.67	-
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6,125.50	1,999,681.50	4.32	-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16,482,283.30	17,436,665.70	-5.47	-
2	营业成本	14,572,243.60	14,876,759.70	-2.05	-
3	净利润	-415,614.20	478,078.40	-186.93	主要系光伏行业产能集中释放导致主产业链产品价格持续下跌，光伏业务受行业周期下行等因素影响，经营业绩大幅下降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411.20	221,493.40	-29.38	-
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952,657.10	2,531,475.60	16.64	-
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668,200.70	-4,079,705.60	34.60	主要系新能源光伏资本开支减少
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00,594.20	179,176.40	-211.95	主要系融资规模减少所致
8	应收账款周转率	7.45	9.67	-2.22	-
9	存货周转率	8.08	8.20	-0.12	-
10	EBITDA全部债务比	12.85%	15.03%	-2.18	-
11	EBITDA利息倍数	5.78	6.36	-9.12	-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TCLK1
债券代码	148600.SZ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或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自有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5.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有息负债（不含公司债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涉及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涉及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报告期内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规范

(二)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TCLK2
债券代码	148683.SZ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或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自有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5.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有息负债（不含公司债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涉及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涉及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报告期内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规范

(三)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三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TCLK3、24TCLK4
------	-----------------

债券代码	148803.SZ、148804.SZ
募集资金总额	2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或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自有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有息负债（不含公司债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涉及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涉及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报告期内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规范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按照 24TCLK1、24TCLK2、24TCLK3 和 24TCLK4 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扣除 24TCLK1、24TCLK2、24TCLK3 和 24TCLK4 发行费用后，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或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自有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且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发行人定期报告的披露内容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不涉及募集资金挪用等

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一、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监管规定按时披露了与债券相关定期报告，相关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定期报告名称	公告场所
1	2024年4月30日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2	2024年8月27日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针对发行人上述定期报告，中信证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核查了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的书面确认情况。

二、发行人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针对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债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监管规定披露了临时报告，相关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名称	披露事项
1	2024年5月24日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发行人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2	2024年10月29日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发行人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披露不及时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有）

无。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24TCLK1、24TCLK2、24TCLK3、24TCLK4 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管理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24TCLK1、24TCLK2、24TCLK3、24TCLK4 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未出现债券兑付兑息违约情形，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4年末/2024年度	2023年末/2023年度
流动比率	0.86	1.03
速动比率	0.61	0.75
资产负债率（%）	64.92	62.06
EBITDA利息倍数	5.78	6.36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2023 年末及 2024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03、0.86，速动比率分别为 0.75、0.61，最近一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分别同比减少 16.50%、减少 18.67%。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23 年末及 2024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2.06%、64.92%，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较为稳定。

从 EBITDA 利息倍数来看，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发行人的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6.36、5.78。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偿债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4TCLK1、24TCLK2、24TCLK3 和 24TCLK4 无增信措施。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现 24TCLK1、24TCLK2、24TCLK3 和 24TCLK4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4TCLK1、24TCLK2、24TCLK3 和 24TCLK4 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为“中诚信国际”）。

中诚信国际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披露了《2024 年度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根据上述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中诚信国际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披露了《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根据上述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24TCLK1 的信用等级为 AAA。

中诚信国际于 2024 年 4 月 8 日披露了《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根据上述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24TCLK2 的信用等级为 AAA。

中诚信国际于 2024 年 6 月 6 日披露了《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根据上述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24TCLK1、24TCLK2 的信用等级为 AAA。

中诚信国际于 2024 年 7 月 3 日披露了《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根据上述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24TCLK3、24TCLK4 的信用等级为 AAA。

作为 24TCLK1、24TCLK2、24TCLK3 和 24TCLK4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第十一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有关的其他情况。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一、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于 24TCLK1、24TCLK2、24TCLK3 和 24TCLK4 募集说明书中主要承诺如下：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发行人承诺，如在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履行相关程序并及时披露有关信息。发行人承诺，若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依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引第 7 号——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上述承诺执行情况存在异常。

二、其他事项

无。

第十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事项

依据相关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发行人所处行业及业务发展目标等因素，发行人可认定为科技创新类发行人，24TCLK1、24TCLK2、24TCLK3 和 24TCLK4 可认定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24TCLK1、24TCLK2、24TCLK3 和 24TCLK4 募集资金用途均为偿还有息负债或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自有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24TCLK1、24TCLK2、24TCLK3 和 24TCLK4 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约定用途，有助于发行人继续聚焦主业，有利于加快数字经济基础设施建设，进而促进数字经济的发展。

(本页无正文,为《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